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會務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 年 11 月 13 日(三)下午 19 時 04 分

二、會議地點：圖書館 B1 多功能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蔣會長光宗

紀錄：許辰宇

四、出席人員：蔣會長光宗、呂副會長宗墾、秘書處盧秘書長鈺霖、秘書處黃副秘書長仔婕、策劃部林部長韋汝、公關部郭部長品佑、財務部簡部長邦宇、總務部鄭部長弘易、財務部羅次長俐禎、公關部陳次長如筠、策劃部洪部長婕宜、秘書處林組長品儀、秘書處孫部員熙甫、秘書處許部員辰宇、策劃部蔡部員易安、公關部祝部員建安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案由：秘書處提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113 年 10 月 23 日會務會議紀錄，報請公鑒。

說明：本會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113 年 10 月 23 日會務會議業於 113 年 10 月 123 日召開，相關決議事項詳如會議紀錄。

附件：一、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113 年 10 月 23 日會務會議紀錄。

二、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113 年 10 月 23 日會務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一覽表。

三、歷次會議重要決議（定）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一覽表。

決定：備查。

（二）案由：秘書處提校內會議注意事項，報請公鑒。

說明：由於各委員會開會時間不一，秘書為求掌握學生會委員出缺席狀況及開會提醒，擔任學生代表者，請於收到開會通知單時，將其掃描或拍照傳至 NAS，以利秘書執行業務。

決定：備查。

(三)案由：人文部提本會值勤系統與補助津貼支領狀況，報請公鑒。

說明：一、本會已向校方爭取到每月新台幣 4,458 元活動中心管理費，目前用以補貼值勤人員誤餐費。
二、本部並已委託總務部協助開發值勤系統，現已上線運作。
三、目前分配額度為：進德 120 元/次、寶山 30 元/次。
四、十月份使用總額為 2,160 元，支領表如附件，餘款將作為期末聚餐經費來源。

附件：一、10 月份值勤表。
二、工讀費帳目表。

決定：一、請人文部將 11 月人員值勤紀錄表上傳至學生會 LINE 社群。
二、備查。

(四)案由：會長提人文部人事調整，報請公鑒。

說明：因人文部部長有事休息，部長暫由會長代理，次長由副會長代理。

決定：一、將人文部人事更動一案上報至議員大會。
二、備查。

(五)案由：策劃部提「校慶檢討」，報請公鑒。

說明：學生會校慶活動設計檢討報告，詳見附件。

附件：校慶檢討

決定：備查。

(六)案由：策劃部提「歐趴糖檢討」，報請公鑒。

說明：期中歐趴糖活動檢討報告，詳見附件。

附件：歐趴糖檢討書

決定：一、檢討書需附上購買經費及採購清單。
二、總副召皆需出席參與活動檢討。
三、備查。

(七)案由：策劃部提「聖誕祭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修改聖誕祭企劃書經費。

附件：六版一聖誕祭企劃書。

- 決定：**一、市集餐卷製作費用以一般行政費用支出。
二、公關部協助轉發 Dr.情趣 instagram 乙則限時動態及乙則貼文，同步轉發至臉書及 Dcard。
三、1.聖誕祭為期兩天共發放市集餐券 500 張，一天 250 張。
2.以學生會費繳納試算表查詢是否符合繳納學生會費，有繳納者得擁有領取餐券資格。
3.領取餐券時要核對其學生證，以乙次為限。
四、修正後備查。

七、討論事項：

- (一)案由：**會長提修正本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自治條例」，提請討論。

- 說明：**一、因現況學生議員推選方式程序繁瑣，且無實質必要性，故修正。
二、調整條文內學生議員推選產生之方式。

擬辦：討論通過，續提學生議會審議。

- 附件：**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自治條例（草案）。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自治條例（草案）對照表。

- 決議：**一、轉學生聯合自治會修正為轉學生自治會。
二、修正後通過。

- (二)案由：**會長提修正本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提請討論。

- 說明：**一、根據 112 年第二學期第三次議員大會之討論狀況，修正第十八、十九條部分模糊及有疑慮內文。
二、根據行政中心運作狀況，微調部分文字內容。
三、部分用字錯誤修正。

擬辦：討論通過，續提議員大會審議。

- 附件：**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修正草案。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修正對照表。

決議：討論通過。

(三)案由：會長提本會是否參加「114 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提請討論。

說明：一、教育部來函 114 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假 114 年 5 月 3 日至 4 日於國立中興大學辦理。

二、業已向本校課指組申請相關經費補助，補助員額上限 10 名，包含租車費用與住宿費用。

三、本次會議擬遴選本次活動參與人員與解說員，代表名單如下：

(一)會長、副會長。

(二)秘書長、副秘書長。

(三)權益部長、次長。

(四)財務部長、次長。

(五)公關部長、次長。

(六)策劃部長。

(七)課指組指導老師（學校額外經費支應）。

四、超出補助費用之員額與學生議會及學生法院有意願派員一同參與，其經費由學生會費支應。

擬辦：討論通過，據以實施，並送議員大會備查。

附件：教育部青發署來文。

決議：一、需求汽車司機二位，用以往返活動會場。

二、討論通過。

(四)案由：秘書處提組織異動案，增設社群管理組，提請討論。

說明：為求秘書處業務分工與組織傳承，因此提請增設社群管理組。

擬辦：討論通過，增設社群管理組。

決議：討論通過。

(五)案由：秘書處提社群管理組人事案，提請討論。

說明：由於秘書處增設組別，故提此案，委請吳叡翰擔任社群管理組組長。

擬辦：討論通過，吳叡翰擔任社群管理組組長一職。

決議：討論通過。

(六)案由：財務部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第一期間追加預算案」，提請討論。

說明：財務部就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追加預算案進行報告。

擬辦：審議通過，送交至財務委員會。

附件：113 學年第一期間追加預算表(活動費)。

決議：一、追加預算一案提交至財務委員會。
二、修正後通過。

(七)案由：財務部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第一期間特別預算案」，提請討論。

說明：財務部就學生會 113 學年度第一期間特別預算案進行報告。
。

擬辦：審議通過，送交至財務委員會。

附件：113 學年第一期間特別預算表(業務費)。

決議：一、特別預算一案修正為追加預算一案。
二、追加 113 學年第一期間預算之公關費伍萬元整。
三、購買四件冬季紀念衣贈送給攝影師及模特兒。
四、不再額外購買冬季紀念衣作為公關品。
五、追加預算一案提交至財務委員會。
六、修正後通過。

八、臨時動議：

(一)案由：策劃部提啾啾鞋講座細流，提請討論。

說明：確認活動流程。

擬辦：討論通過，說明並確認工作人員工作分配。

決議：一、Q&A 環節可參考苗博雅講座，使用 Slido 平台讓觀眾發問。
二、需先備妥百元鈔票共計 20 張於現場繳費時兌換零錢使用。
。

三、引導講師之汽車停放於進德校區東側地下停車場。

四、修正後備查。

(二)案由：秘書處提更換 11 月 21 日會務會議開會地點，提請討論。

說明：圖書館 B1 多功能會議室當日已被預借。

擬辦：討論通過，預借學生活動中心一樓演講廳作為開會地點。

決議：一、預借學生活動中心 405 教室。

二、修正後通過。

(三)案由：會長提人文部部長代理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人文部部長始於去年至今為無學籍狀態，故無學生會成員法定效力。

擬辦：討論通過，暫由會長代理其職務，每次代理以一個月為限，直至尋找到合適人選勝任。

決議：討論通過。

(四)案由：公關部提請如何處置會內成員失職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鑒於人文部部長日前無預警失聯，需求應對措施。

擬辦：討論通過，當事人能提出且證實有不可抗力因素，不予懲處。

決議：一、因學籍問題，暫時解除人文部部長職務至下學期為止。

二、修正後通過。

(五)案由：公關部提請清原芋園特約商店合約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商家欲以合約書上第三大點第二項使學生會宣傳該店家徵才消息。

擬辦：討論通過，徵求會長意見後給予店家回覆。

決議：一、徵才消息不符合特別優惠，婉拒商家要求。

二、秘書處擬聲明稿交付公關部用以回復商家。

三、修正後通過。

九、意見交流：

(一)總務部鄭弘易部長：

詢問會長有無要設計 Rpage 網頁，會長回覆需要。

(二)蔣光宗會長：

總務部鄭弘易部長要休學兩年，其職稱頭銜由財務部代理，業務處理由本人處理。

(三)呂宗墾副會長：

台學聯日前提出選舉無效異議書，同不同意由第六屆理事會委任第五屆理事會負責調查此案。與會者全數通過。

(四)蔣光宗會長：

向校方申請之經費於 12 月底約剩 5000 元，是否用於期末聚餐。

(五)公關部郭品佑部長：

校慶周邊庫存之鑰匙圈和貼紙、秋季衣服庫存可以於聖誕祭當天販賣。

(六)公關部郭品佑部長：

校慶周邊金額少 150 元。

(七)蔣光宗會長：

期末聚餐地點意見。

十、散會：下午 20 時 49 分